

### 壹、政策緣起

本院秉持以醫療服務回饋社會之宗旨，以病人為中心的精神下，不斷營造高品質的醫療服務，並提供安全舒適的就醫環境，以維護大眾健康。配合 2009 年「菸害防制法」修正案上路，本院宣示全面禁止吸菸(含電子煙)且不接受菸商贊助，給予員工、病人及社區民眾一個清新、安全與衛生的環境。

### 貳、禁菸範圍

- 一、本院依菸害防治新法第十五條規定：「室內工作場所全面禁止吸菸且不設立吸菸室；不可攜帶打火機、菸灰缸等進入公司禁菸場所」。全院區(含門診大廳、樓梯間、辦公室、診療場所、會議場所、病房、休息室、廁所、醫療設施、廚房、餐廳、公務用交通運輸工具及本院其他室內密閉空間等)皆禁止吸菸(含電子煙)。
- 二、本院於所有出入口 10 公尺之區域內全面禁止吸菸(含電子煙)。所有員工、外包人員、志工、病患、家屬、廠商與訪客等皆適用本政策。

### 參、懲戒、申訴

- 一、即日起進行取締，違反本院禁菸政策的員工，將以記過等方式列入考績評核，並根據行為嚴重程度接受懲處。
- 二、凡違反本院禁菸政策者，院方將進行勸導與取締。工作場所菸害申訴，請聯絡總務組。

### 肆、菸害防制教育及門診戒菸

本院將連結職場、社區、學校等合作辦理戒菸班及菸害防制講座。由呼吸胸腔科、心臟內科、家醫科醫師、內分泌新陳代謝科及復健科醫師團隊提供戒菸服務。個管師對於有戒菸意願之員工、病人提供戒菸諮詢協助及後續追蹤。

### 伍、政策執行

本院呼吸胸腔科、社區護理組、總務組、健康促進委員會  
聯絡人：蘇真鈺個案管理師(分機：5177、3968)